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志願服務隊

111 年度第 1 次幹部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2 月 17 日(四)14:00-16:00

貳、地點：文化局 2826 大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王大隊長顯旭

記錄：張小伶

肆、出席：詳如簽到冊

伍、業務單位報告

一、總督導與各組志工督導

(1). 總督導劉韻之

1. 謝謝各組配合「志在新北市」刊物出刊投稿，後續由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依當季主題進行文章選用。
2. 中華民國第 21 屆「志願服務獎章」送件時間為 3/1~3/31，請舉薦 2 位符合資格志工參加。
3. 111 年度第 1 次志工月例會將於 3/11 舉辦，輪值組別為演藝廳組及樹林藝文中心組，請預為準備。

(2). 美術導覽組林明珠督導

李錫奇紀念特展於 1/29~3/13 展覽，邀請重量級的主持人及與談人，相關演講及推廣活動請至官網報名。

(3). 公共藝術組蔡榮展督導

本年度相關活動刻正規畫辦理中，以期今年各項活動順利進行。

(4). 演藝廳組林欣怡督導

新接手志工業務，再向各位督導看齊。

(5). 435 藝文組林秀蘭督導

1. 展間目前有江進興個展，歡迎大家參觀。
2. 110 下半年的時數條已提供給志工領取，目前志工值勤狀況良好。
3. 歡迎各位前來 435 看打亮的磁磚壁畫。

(6). 府中 15 組陳玉珊督導

1. 防疫期間按防疫規定，每個樓層設定人流上限，夥伴均依規定

造冊量測額溫。

2. 目前 3-4 樓有未來狂想曲的科技展，邀請國內外藝術家做展出，歡迎各位前來參觀。

(7). 空軍三重一村陳文芬督導

1. 志工服勤狀況正常，感謝文資及公共藝術組志工支援。

2. 目前空照展送小飛機，線上填問卷有抽獎活動，4 月份有多元文化節的活動，歡迎志工們來參加。

(8). 樹林藝文中心蔡宓凌督導

1. 過年後因疫情演出較少，目前 2 月及 3 月各有 1 檔售票節目。

2. 刻正積極籌劃 5-6 月藝文中心主辦的春之樹系列藝文活動，希望疫情趨緩，歡迎各位前來參加。

3. 3/7 預計召開組務會議，並發放時數條給志工。

(9). 文化資產組朱心琪督導

1. 林園花燈展展出至 2/20。

2. 4-5 月份預計於板橋放送所舉辦活動，時間確定後再通知大家。

(10). 坪林茶博組賴麗娟督導：

請假。

二、各組志工幹部

(1). 隊長王顯旭

1. 3 月份的月例會，請工作組確認是否有表演項目。

2. 3 月份的月例會參加名單，各組請立即報名並確認 1-3 月壽星名單。

(2). 顧問陳美華

無。

(3). 文化資產組王飛明

1. 今年文化資產組的工作很密集，過年前後均有值班。

2. 林園的花燈展 1/29~2/20，屬靜態活動，希望文化局能利用林園的場地搭配演奏，炒熱氣氛，讓花燈展活動更好。

(4). 美術導覽組陳俊誠

無。

(5). 公共藝術組周賢仁

1. 目前公共藝術組熱身中。

2. 建議將會議記錄及照片放在幹部會議群組的記事本上。

隊長:建議放置於FB上。

(6). 府中15組賴素卿

請假。

(7). 演藝廳組徐定國

1. 本組皆正常服勤。

2. 因疫情關係，組務會議提早於1月份進行。

3. 去年新進志工2位，因疫情關係尚未完成40小時實習，是否可彈性調整，辦理後續紀錄冊申請成為正式志工。

總督導:因疫情關係，可以相關的課程做為實習內容。

(8). 435藝文組巫盈磊

1. 值班正常，週六、日人力需求較多，志工均有支援。

2. 展館開放不多，室外也因疫情關係活動較少。

(9). 樹林藝文中心組張芬葉

值班正常。

(10). 空軍三重一村組沈筱芳

請假。

(11). 坪林茶博組周士鈴

請假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一、月例會場地

總督導:市府場地常常供不應求，建議可提前規畫下一年度開會時間。

隊長:請各位思考後，下次會議決議是否要改為前一年時先訂好次年的會議時間。

二、文化局評鑑的獎勵發放

隊長:均以108年度的時數做計算基準，共120張獎勵券發放

- 志工服勤時數排名，約60名。

- 督導/幹部，約30名。

- 依組別比例分配，約26名，各組自行決定發放的人員。

三、中華民國第21屆「志願服務獎章」申請

總督導:每個單位可舉薦2位志工參加，獎章分為一等、二等、三等獎，希望大家踴躍參與，請隊長再確認提交名單。

徐淑娃:文化資產謝玲玲及徐淑娃均有申請到三等獎，要準備的文件繁多，主要為自行準備相關的文件，包含志工服務歷程、研習證

明及獎狀等再交由督導潤飾，此獎章僅做書面審查。

隊長:若有想申請的，可於幹部群組報名。

四、月例會的工作組表演與否？

徐定國:樹林藝文中心首次參加月例會，會分配工作讓其參與。

疫情關係，建議不做表演，儘可能縮短會議時間。

五、特殊訓時數條

隊長:時數條可能運用單位有發放，但志工未貼，抽查時若發現未貼時數條的話，運用單位仍會被扣分。

總督導:今年預計會抽查文化局志工隊之志願服務記錄冊，請各督導再次確認特殊訓的時數條是否完備，以避免日後申請各項獎勵及榮譽卡時屢遭退件的困擾，各組督導可再調整志工服務紀錄冊之管理方式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徐定國：受疫情影響，志工服勤 3 年時數可能不足以申請榮譽卡的 300 小時要求，社會局是否會調降？

總督導:申請志工榮譽卡需服務 3 年滿 300 小時的時數之要求為「志願服務法」之規定，如需調整時數需修法，能否彈性調整之議題，已於 110 年 12 月請社會局於相關會議協助提出。

陳美華:非每 3 年均需申請榮譽卡，待時數達到時再申請。

二、周賢仁：翁主秘先前有提過志工館際間可多交流，幹部會議時可否至他館開會暨交流？能否去朱銘美術館交流？

陳美華:先前曾有幹部們自行前往陶博館，由文化局及陶博館做雙方志工業務報告後，再由陶博館引導幹部們進行參觀。

總督導:朱銘美術館可納入志工參訪的選項，於幹部會議時討論。

隊長:請各幹部先提出 1-3 個預計交流的館別，下次會議討論，再由總督導陳報與後續確認。

玖、散會(下午 16 時 00 分)